

办理结果：B

# 镇康县林业和草原局文件

镇政林复〔2022〕3号

---

## 镇康县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对镇康县第十八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代表提出的 50号建议的答复函

杨玉东等代表：

您们在镇康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期间提出的《关于帮助解决乌木兰、芹菜塘、打拢片区微型消防站建设的建议》，已交由县林业和草原局和县消防大队办理。现将涉及林草部门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一、接到交办单后，我局高度重视，于2022年6月21日向

临沧市林业和草原局防火科咨询，因近年来国家、省级下达我市的防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中无消防站点建设项目，且微型消防站点建设属于城市消防，建议您们向消防部门提出申请给予项目立项扶持，在项目建设中如需使用林地，我局将积极配合你们办理林地征占用报批手续。

二、感谢您们对林草工作的支持，对以上办理有何意见，请填写入“征询意见表”向人大选举联络工作委员会反馈。



---

报：县人民政府

送：人大选联工委，周体谊、秧得昌、王志荣、陈德超

---

镇康县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

2022年6月24日印发